

山东省食品质量促进会 关于《食品安全管理师职业技能等级评价 规范》团体标准的立项公告

有关单位、专家：

根据《山东省食品质量促进会团体标准管理办法》等相关规定，经研究，同意本会标准化委员会、食品安全分会提出的《食品安全管理师职业技能等级评价规范》团体标准的立项和制定工作，特此公告。

如对标准项目立项和制定有异议，请自公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将书面意见反馈联系人。

联系人：卞璨慧 13573175397 钟燕 18560788217

邮箱：canhuibian@163.com zhongyan0420@126.com



抄送：本会标准化委员会、食品安全分会